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簡介

《訓練自己・服務人群》

傑出青年源於世界性的優良社團組織—國際青年商會

國際青年商會是充滿朝氣的青年社團，1915由美國聖路易士城的青年發起。由社區青年32位組成了服務性社團，以「促進青年與民間社團之合作，用積極的方法提高會員辦事能力，以討論方式尋求有關影響商業問題的共識」為宗旨，強調此社團是以自由精神為基礎，非政治、非宗教性社團。經八個國家的青商會代表研議後正式宣佈成立國際青年商會，簡稱JCI，總部設於美國聖路易市，並在世界各國生根、成長。

當時任職外交部的王國銓出面邀請張廉驥、馮玉衡、沈彬等12位中外青年舉行座談會，詳細的報告青商的精神和宗旨，鼓勵大家籌備成立中國分會，敦促派員出席在香港、日本舉行的一、二屆青商亞洲區年會，立即成立臨時籌備小組，推馮玉衡為組長，王國銓為秘書，負責籌備組織分會事宜。王國銓以觀察員的身份，先後參加了在香港及翌年在日本舉行的第一、二屆青年亞洲區年會，對青商精神獲得深刻印象，他充滿了擴展青商運動的熱心，回國決定組織中國分會，終於在張廉驥、謝震、周基正、張名湘、王詩珣、黃亮、丁維棟、張任飛、戚敬堯、沈達聲、張仲仁、葉清平、丁元生、潘力生、胡維銓、王國銓、朱肇筠、呂松盛、李明豫等19人為籌備委員，張廉驥（首任總會長）為召集人，積極籌備，再經呈內政部准予在民國42年3月1日舉行成立大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因而正式誕生。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於1952年成立，在美麗的寶島展開青商總會68年燦爛的歷史。

本會成立以來，透過訓練自己、服務人群以及民主會議、法治精神的理念，培育出無數傑出的社會菁英，青商會是國際社團中最重視會議規範的團體，目前活躍於政界名人、立法委員等涵蓋企業各層面菁英…於年輕時代，都接受青商會民主法治精神的薰陶，培養傑出的民主素養。

中華民國首座為鼓勵傑出青年而設立的「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獎項，為本會每年最重要的品牌活動之一，至今第59屆為我拔擢優秀人才無數，受到政府各單位人力及經費支持，各單位首長及各專業領域之卓越代表擔任評委，為台灣拔擢人才貢獻心力，截至今年選拔知名人士有：知名藝術雕塑家楊英風，物理學家、前清華大學校長沈君山，國民黨榮譽主席連戰，宏碁電腦創辦人施振榮，雲門創辦人林懷民，國際巨星成龍、孫翠鳳、張惠妹、蕭煌奇，編劇九把刀和運動健將林義傑、王建民、盧彥勳、詹詠然、陳彥博等…都是最傑出的獲獎代表。

國際青商總會中華民國總會第69屆(2021年)總會長郭文彥先生，年輕有為。青商會目前在台灣各縣市及重要鄉鎮均有分會組織，共計有152個分會，壹萬餘位現職會員（18-40歲以內）以創業家和企業第二代居多，特友會會員（超過40歲）遍佈全台約60萬人。

本會每年舉辦及承辦多項政府單位之多項活動成果豐碩，如舉辦青年國事論壇活動，由各縣市分會首席代表青年領袖意見發聲，傳遞來自全國代表對政策發展及創新意見，會中邀請各部會首長、立法委員參與，聽取青年意見作為施政重要參考。

每年與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大陸等亞太地區進行會務交流，2021年在郭文彥總會長領導下，我全體會員以『整合資源永續影響，激發青年投資未來』為目標而努力！

青商會提供青年朋友四大機會：

(1)個人機會

提供青年朋友激發潛能、人際關係的各種技巧學習，如溝通協調、領導才能、口才訓練、企劃能力、會議規範等等。藉以提昇個人本身實力與應變能力，以期在瞬息萬變的社會中達到終身學習的機會。

(2)社區機會

社區的發展關係地方整體的進步與繁榮，藉著社區活動的舉辦，不但可了解社區與市民之間的需要，更可掌握社會脈動，引導公共政策的制定開創未來。而青年朋友們，順利實踐理想與希望，以達到「服務人群，訓練自己」的目的。

(3)國際機會

本會為四大國際社團之一，青商會員國利用不同的國家文化與屬性在各國、城市舉辦活動及研習會。讓會員藉由每年舉辦的「世界大會」及亞洲地區的「太平洋地區大會—亞太大會」而達到會務交流，走入地球村、擴展視野，增進國際觀進而結交各國的好朋友，認識不同民族的風格與文化，進而達到商業機會及跨國企業的結合。

(4)商業機會

來自不同行業的會員，藉由參與會務活動聯誼，交換彼此的工作經驗，增進會員之間行業聯誼及經濟事務的研討與商業資訊的交換，提昇彼此間個人商業機會的擴展。

※附記：目前青商組織在全世界共計有121個會員國，分佈在全球四大區域：Area A區-非洲中東區、Area B區-亞洲太平洋區、Area C區-美洲區、Area D區-歐洲區。

中華民國十大傑出青年選拔緣由

十大傑出青年(Ten Outstanding Young Persons)的選拔，源於1930-1931年美國加州一個地方雜誌社，每月出版的雜誌封面中甄選出當時最具影響力的人物為封面人物。由於該雜誌報導封面人物深入，對當時美國社會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並在1935-1937年間深受全美各階層的重視與肯定。有鑑於此，當時的美國青商會便於1938年開始依據該雜誌甄選封面人物的方式舉辦深具影響力的《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迄今依然每年舉辦，影響力深入美國。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於1963年適逢成立第十年，當年度總會長程志新先生計畫舉辦一項全國性的活動，擴大慶祝青商會週年慶。剛好在前一年，國際青商會世界總會在香港舉行的世界大會中，通過決議案要各會員國仿效美國青商會的經驗，各自在所屬國內推動「十大傑出青年」選拔的活動，於是十傑選拔的雛型於焉產生。

檢視我國在50年代的環境與現在截然不同的，當時由大陸來台的資深前輩很多，年輕人出頭不易，因此世界總會的這項決議，最為我國需要，於是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第十一屆的會務人員們便開始蒐集資料，配合國情訂定工作計劃、選拔辦法，第一項專屬青年人的獎項--「中華民國第一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即順利地展開。在50年代舉辦這樣的活動，是非常大膽的嘗試，其中所遭遇的挫折與阻撓，不是我們在數十年後的今天所能夠想像的。由於青商籌辦此項活動的目的單純，是要發掘出真正傑出的青年，用他們刻苦奮鬥的成長過程透過媒體發佈，成為年輕人學習的對象，讓社會對年青人的能力與表現更增信心和信任，培養其能力，使青年承擔更大的社會責任，進而促進社會的新陳代謝，加速進步。在本會純正的目標及堅持與無私的信念，獲得政府單位與社會各界的支持，進而開創十傑選拔的璀璨歷史。

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歷時59年而不墜，成功因素為以下三項要點：

第一：籌備工作的周延：

每一屆籌備委員會的工作同仁秉持著「訓練自己，服務人群」宗旨，為「十傑選拔活動」無私、無我，全心投入與奉獻，因此每一屆承辦人員都會參考歷屆的檔案記錄，從中汲取經驗，向前輩請益工作，去蕪存菁再求創新與突破，所以能持續不斷，一年比一年進步。

第二：評審的嚴謹：

評審委員不畏人情關說，秉持公平、公正、不卑不亢的原則進行初審、複審及決審三階段評審工作，獲得社會各階層及專業領域的肯定與認同，盡可能做到零瑕疵的選拔，拔擢出青年皆為一時之選，迄今少見負面評價，更非時下一般公益選拔活動所能比擬。

第三：歷屆十傑自我肯定的卓越表現：

十傑當選人肩負維護十傑榮譽之重責，珍視社會的期許，體認「十大傑出青年」頭銜所帶給他們的責任及重擔！因此十傑當選人現今的成就都比當選前更具影響力！每一位當選人在工作崗位上，無不兢兢業業，努力不懈，始終如一。

由於十大傑出青年選拔工作每屆聘請的評審委員，均為各專業領域之翹楚及德高望重、士林共欽之社會名流，因此，社會各界對於本會歷屆選出之傑出青年，都給予崇高的評價。舉凡來自於教育、司法、文史、電工、航海、音樂、地質、農漁、電機工程，與政治或產業等各界之傑出人才，經過嚴謹的審查後，分別能在科技及技術研究發展、基層勞教、企業、創業及經濟發展、醫學研究、社會服務、體育技藝、文化及藝術、公共行政、農漁環保、兒童、性別及人權關懷等各種領域類別中脫穎而出，當選為社會傑出青年。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帶領全國152個分會，與壹萬餘位18-40歲的青商會員共同為凝聚社會正面能量而努力，每年在全國各城市隆重舉行的「十大傑出青年頒獎典禮」，頒贈當屆當選之傑出青年「金手獎」座，藉由系列活動-十傑下鄉經驗分享，深具社會教育化功能，透過網路、新聞、廣播、電視及媒體記者人士協助傳播與詳實報導，向全國民眾積極宣導青年積極奮發的成功經驗，對於提升社會風氣有其深遠之影響！

選拔活動至2021年為59屆，共選出570多位各界的傑出青年。選拔籌備工作人員歷年來之無私忘我與對社會的犧牲奉獻精神，更是不斷傳為美談，堪稱所有青商會員們學習之典範。希望藉由各位青商夥伴的雙手，再創社會經濟繁榮，祥和安樂之目標，為國家的整體發展付出貢獻！

中華民國第59屆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辦法

一、目的

為發掘社會各階層、各領域之傑出青年，以其奮發向上的成功故事，表揚在工作上有卓越表現，及對社會作出貢獻之20歲至40歲之青年，作為現代青年學習典範，進而提升台灣社會對青年人的信心和信任，鼓勵青年勇於承擔社會責任，激勵青年於個人事業及公眾服務方面銳意進取，鼓勵青年積極參與社會服務，喚起社會更多的關注，促進廣大群眾參與十大傑出青年選拔活動，一同為社會樹立新一代青年楷模。

二、十大傑出青年候選人資格：

A.十大傑出青年：

1. 國籍：必須為中華民國國民或具備華僑身份。（持有中華民國護照）
2. 年齡：20歲以上，40歲以下。（出生日期在民國70年1月1日以後及89年12月31日以前）
3. 性別：不拘。
4. 職業：無限制，只要所從事的工作，對社會、地方、國家或全人類具有影響性、改革性或創造性之成就者，皆為選拔對象。
5. 品德：人格是世界上最大的寶藏；首重候選人的品德，希望傑出青年不僅是工作和事業上的成功者，同時也是家庭和社會上的模範。
6. 類別：（一）科學及技術研究發展類、（二）基層勞教類、（三）企業、創業及經濟發展類、（四）醫學研究類、（五）社會服務類、（六）體育技藝類、（七）文化及藝術類、（八）公共行政類、（九）農漁環保類、（十）兒童、性別及人權關懷類。

B.華裔青年特別獎：

1. 具備海外華裔青年之身分，其傑出表現足堪作為現代青年學習之典範者。
2. 除國籍與類別外，其餘資格如上列所訂之。
3. 本特別獎不分類別選拔出一位得獎者，併同上項表揚之。

三、推薦辦法

公開接受各機關團體、各地青商分會、歷屆十傑及其他社團組織，具函邀請推薦符合本選拔辦法之候選人，並將其傑出成就及相關資料，詳細彙整後以本會提供之推薦表格式填寫，送交本會審查。

四、推薦日期

即日起至110年6月30日止，以郵戳為憑。（海外部份以我國郵戳為準）

五、審查

由本會秉持公正態度審慎辦理之。

六、評審

由本會邀請政府相關單位首長及社會賢達、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委員會，投票決定各獎項之傑出青年當選人（推薦人不得擔任評審委員）。

七、頒獎

由主辦單位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擇期隆重舉行頒獎典禮，頒發當選證書及金手獎座。

八、表揚

當選之傑出青年，由本會透過傳播媒體（電視台、報社、電台、網路等）向社會各界介紹表揚，並編纂專刊函送各國青年商會及國內各機關團體介紹當選人傑出事蹟。

九、附則

本辦法經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理事會通過後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

十、附記

當選者需配合出席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各項活動及參加國際或兩岸十大傑出青年當選人交流參訪活動之義務。當選者必須出席：當選人公佈記者會、頒獎典禮，未能出席者，本會得保留或取消當選人之當選資格。

推薦報名須備文件：

- 1 光碟可用全新隨身碟載入，請標註【名字及報名類別】。
- 1.1 光碟(隨身碟)內容應有：參選人二吋白底大頭證件照、工作活動照及家庭照共10張、推薦報名表電子檔、參選人自傳word檔。
- 1.2 列印工作活動及家庭相片共10張。
- 2. 戶籍謄本(依選拔公佈記者會日期後申請認可)、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或中華民國護照影本。
- 3. 本推薦報名表一律以A4紙本列印，並請候選人自行複印15份，連同正本合計16份(推薦人、候選人均需簽名)，以L型夾分別裝入(不得裝訂、膠裝)，並郵寄至本會。
- 4. 有著作發明請彙整正本乙份一併寄達本會，以供評審委員參考，閱畢退還。
另掃描或照相為A4規格，作為附件之一部分。(著作書本掃描僅需封面)
- 5. 報名〔企業、創業及經濟發展類〕，需提供公司最近一年度的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
(A4規格，作為附件之一部分)
- 6. 推薦表正本及影本15份為評審作業使用不退回，相關書籍著作等附件資料是否退還，請選擇！
(於當年評審作業結束約10月底進行退件)
 不退還 需退還 (以宅急便寄送，郵資到付由參選人自付)

請完成以上所有項目，並確實打勾

注意事項：

1. 推薦人以推薦一位候選人為準；參選人邀請一位推薦人，超出者不予受理。
2. 為利於評審委員審查，推薦資料請以電腦打字或字跡工整填寫。所有照片及圖檔解析度須達2450x3508像素。推薦表正本及影本15份為評審作業使用不退回。
3. 推薦報名表一式20頁為限，若超過額定頁面，主辦單位有權刪除，不予採納；凡證書、著作、專利發明、獎盃獎牌等相關資料請善用拍照、複印方式經文書軟體彙整排版後輸出，若參選人提供實體書及獎盃、獎牌等物件，主辦單位不負保存維護之責任。
4. 參選人填具之資料表，需與本會提供書面或電子檔格式相同，不符合格式者，本會得依本活動辦法保留或刪除候選人參選資格。
5. 如需推薦報名表之電子格式，請上“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網頁下載：
www.taiwanjc.org.tw
6. 請先自行確認報名須備文件是否齊全，若文件不全或格式不符皆不予受理。
7. 參選人如有與選拔投件相關問題，歡迎來電洽詢02-27128960。

參選人資料表

申請類別：

近六個月

二吋

脫帽半身照

姓名		性 別		籍 贊	
身分證 字 號				出生 年月日	
身高(cm)		體重(kg)		健 康 情 形	
現 職					

通 訊 處			電 話	
			傳 真	
永久地址			電 話	
			傳 真	
服務地址			電 話	
			傳 真	
電子信箱			行 動 電 話	
聯 絡 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人	行動電話		

家庭狀況	稱 謂	姓 名	就學或服務單位	職稱 或 年級

主要學歷	服務機關團體		院系科別	修業起迄年月	畢(肄)業
	1				
	2				
	3				

主要經歷	學校名稱		職 稱	起迄年月	主管姓名
	1				
	2				
	3				

現任職務	服務機關團體		職 稱	單 位
	1			
	2			
	3			

主要考試	考試年屆及名稱		種類科別	職 等	考試機關
	1				
	2				
	3				

主要著作或發明	著作(發明)名稱		出版社	出版日期	ISBN
	1				
	2				
	3				

主要得獎紀錄	獎項名稱		頒獎單位	得獎日期
	1			
	2			
	3			

參加社團	社團名稱		職 稱	起迄年月
	1			
	2			
	3			

推薦人資料與推薦書

推 薦 人	姓 名 (單位)		
	職 稱	E-mail	
	通訊處	電 話	
		傳 真	
	服 務 地 址	電 話	
	傳 真		

推薦人推薦理由

(請以word繕打，並儲存於光碟一同寄交本會)

推薦人簽名：

(蓋章)：

參選人自傳

(自傳內容限2000字以內，請以word繕打，並儲存於光碟一同寄交本會)

附註參考：

參選人聲明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基於查證本人填具之資料表、相關資料、自傳等內容之真實性，調取本人相關個人資料。且本人聲明上述填具之內容均屬實，如經查有虛偽，主辦單位得撤銷本人獲獎資格並收回獎座等一切作為。本人當選後，應遵守我國各法律規範，並配合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十大傑出青年選拔委員會各項公益活動之義務(包含出席當選行程)，如有違反，主辦單位亦得為相同之作為。

聲明人(候選人)：